

证券简称：河北宣工

证券代码：000923

公告编码：2008—66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08 年 8 月 29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张文涛董事因公外出未能参加会议，书面委托韩永强董事代为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监事会主席高顺先生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长王建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总经理 2008 年中期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项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0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该项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项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项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规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8 年半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公司董事对 2008 年半年度报告发表意见：

2008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 2008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各项规定；

2008 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董事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认为:全体董事、监事、高管和其他涉秘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未发生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上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的 200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等书面文件与上报的电子文件内容一致。

特此公告!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九日